

2011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申请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2011\\_E6\\_B3\\_95\\_E5\\_BE\\_8B\\_c36\\_64512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1_E6_B3_95_E5_BE_8B_c36_645126.htm) 2011年申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程序：1、审验身份证、学历证，并提交省司法厅复核；2、填写国家司法考试法律职业资格授予申请表；3、提交本年度国家司法考试成绩通知单；4、提交公安机关出具的无刑事犯罪书面证明材料；5、填写国家司法考试合格人员信息采集表；6、发放司法部核准颁发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；7、按司法部、省司法厅书面通知要求，收取证书工本费；8、按省司法厅通知时限，停止接受授予资格申请书；上报申请资格人员材料。2011年申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资料：1、申请人身份证、学历证原件及复印件；2、申请人本年度国家司法考试成绩通知单；3、公安机关出具的无刑事犯罪书面证明材料。2011年申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依据：1、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司法部《国家司法考试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六条“通过国家司法考试的人员，由司法部颁发《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》。”2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第74号令《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办法》第三条“符合《国家司法考试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三条规定，经国家司法考试，取得合格成绩的人员，可以向司法行政机关申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。”第四条“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由司法部统一制作、颁发。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司法厅（局）负责本省（区、市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申请材料的复审、报批和证书的发放。地（市）司法局负责本地区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申请材料的受理、初审、报送及证书的发放。地处偏远、交通不便的地区

，地（市）司法局可以委托县司法局接收申请材料，转交地（市）司法局进行初审。”第五条“参加当年国家司法考试，取得合格成绩的人员，应当自收到成绩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向地（市）司法局申请领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。无正当理由逾期提出申请的，地（市）司法局不予受理。”第六条“申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，应当如实填写《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申领表》，并提交以下材料：（一）本年度国家司法考试成绩通知书；（二）申请人身份、学历证明原件（由受理机关审验后退回）及复印件。”第七条“地（市）司法局应当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。对申请材料完整、符合申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条件的，报省（区、市）司法厅（局）复审。对材料不完整的，应当退回申请人，并要求申请人在省（区、市）司法厅（局）规定的期限内补齐材料，逾期未补齐材料的，视为自动放弃申领资格。对材料不真实或不符合资格授予条件的人员，应当作出不予受理的书面决定。不予受理的决定应当说明理由，通知申请人，并报司法厅（局）备案。”第九条“具有《国家司法考试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十四条规定情形的，不得申领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；具有前述情形，已经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，其已经取得的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无效。”第十五条“领取、补发、更换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应当交纳工本费。”第十九条“申请人对司法行政机关作出的不予受理申请、不予颁发证书或确认证书无效等处理决定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收到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上一级司法行政机关申请复议。”申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期限：初审时间为1个月。申请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收费标准：地市级司法行政机关不收费。#0000ff>2011年国家司法考试试

题9月19日公布 #0000ff>法律职业资格档案迁移程序  
#0000ff>2011年国家司法考试冲刺专题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 
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